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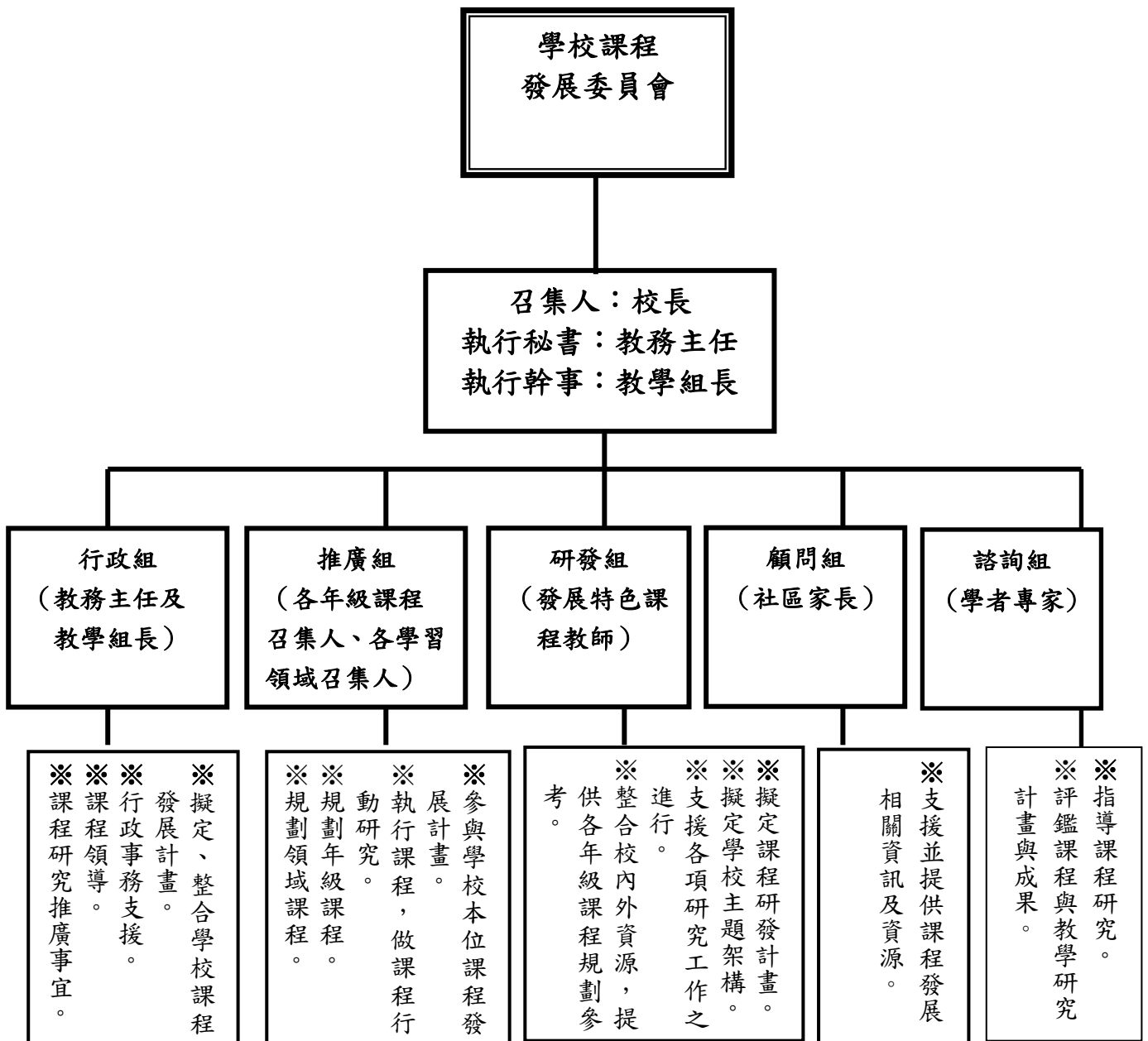
# 屏東縣恆春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110年09月08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壹、依據：教育部頒布「國民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總綱」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總綱」之實施要點規定，設置本要點。

貳、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行政組織架構與任務及產生方式：

## 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行政組織架構與任務



參、課程發展委員會行政組織之分工執掌與產生方式：

成員		職稱	姓名	分工執掌	產生方式
行政組	召集人	校長	鄭鴻博	綜理、督導、評鑑課程發展各項事宜	當然委員、兼委員會主席
	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顏來滿	籌畫、協調、聯絡、督導、評鑑課程發展各項事宜	當然委員
	執行幹事	教學組	黃馨誼	籌畫、協調、聯絡、執行課程發展各項事宜	當然委員
推廣組	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召集人	級任教師	一：李欣儀 二：蔡沛霖 三：邱馨俞 四：潘姿廷 五：程雅菁 六：曹開寧	設計年級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規劃協同教學、合作學習模式、班群活動之安排與協商	每年級教師推選一名
	各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召集人	教師	國語：張家瑜 數：蘇怡璇 自：賴蓮美 健體：陳亭蓉 藝：林蕙珊 綜：陳靜容 社：李韋賢 生：曾意蕙 校訂：吳晨芬 特：許素綾	負責各領域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並參與各領域橫向統整之協調會議。	每個領域推選一名召集人
研發組	學校特色課程小組教師	教師	資：王勝平 英：賴錦儀 母：吳秀媚 藝才：陳秋媛	擬定課程研發計畫、擬定學校主題架構、支援研究之進行、整合校內外可利用之教學資源、協助各領域課程研發。	由校長聘請學有專精之教師
顧問組	社區家長	家長會長	彭威華	支援並提供課程發展相關資源。	當然委員，由家長會推派代表參加
諮詢組	專家學者			協助課程實施之諮詢與指導。	由校長聘請

※組成方式之相關說明

-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皆任期一年（每年八月一日起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於每年六月底前推選之。課程代表於任期中因職務或身份之變更，應即時遞補或改選之。又各代表得連選連任之。
- (二)校長得聘請學者專家或社區人士擔任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顧問，視需要列席課程發展委員會，提供諮詢。
- (三)課程發展委員會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參加（人事）。

肆、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任務：

- 一、研擬全校課程發展方向。
- 二、規劃學校總體課程計畫，決定各年級各學習領域節數、審查自編教材、及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
- 三、整合社會資源，建立課程與教學支援系統。
- 四、協調並統整各學年及各學習領域、各處室推動之工作或學習活動。
- 五、推動全校各年級及學習領域的課程計畫。
- 六、推動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
- 七、支援教師行動研究之進行。

伍、課程發展小組之功能與任務：

一、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學年	學年主任	級任	科任及行政	研討地點
一	李欣儀	一年級級任教師	黃馨誼	一丁教室
二	蔡沛霖	二年級級任教師	李韋賢	二甲教室
三	邱馨俞	三年級級任教師	尤正琦	三丙教室
四	潘姿廷	四年級級任教師	林元瑜	四乙教室
五	程雅菁	五年級級任教師	柯仕偉	五甲教室
六	曹開寧	六年級級任教師	顏來滿	六甲教室

1.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構想建議書，並交由年級課程發展召集人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課程構想建議書，內容包括該年級各學習領域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之安排及作息表。
2. 研擬各年級課程計畫，依學習領域提出，內容包含「學年/學期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能力指標、時數、備註等相關項目。」並註明該年級學習領域、彈性節數之安排、教科書選用或自編教材一覽表、重要主題學習活動、課程教學進度表、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3. 統整協調各學習領域之間的學習內容。
4.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評鑑計畫。

## 二、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領域 \ 年級	年級課程 召集人	語文			數學	生活			健康與 體育	綜合 活動	彈性		特殊 需求 領域
		國語文	本土 語文	英語文		自然 科學	社會	藝術			校訂	資訊	
一	李欣儀	李欣儀	吳秀媚	/	蘇怡璇	曾意蕙(生活領域召集人)			李佑倫	/	吳晨茶	/	
二	蔡沛霖	蔡沛霖			魏妍儀	楊婷茹、宓玫玲、葉梅珠					劉映君		
三	邱馨俞	邱馨俞	邵恆秀	張庭芳	高雲千	賴蓮美	劉明鯉	徐寧 陳秋媛	張繼遠	葉吳佳 君	賴昱儒	王勝平	藝才班 教師代 表： 陳秋媛
四	潘姿廷	符傑程			王縈婕 莊靜雯	謝岱君	徐如君 陳堅銘	賴慧	陳亭蓉	黃柔鏘	潘姿廷		
五	程雅菁	林廷晏 陳宏璋	潘劉秀 貴	賴錦儀	王柏霖 王麒維	林曉均	陳奕旬 梁芮苡	張簡安容	尤正琦	程雅菁	柯仕偉	蔡侑霖	
六	曹開寧	陳智馨 張家瑜		黃滢瑩	曹開寧 李健敏	林元瑜 龔朝琴	李韋賢 黃馨誼	林蕙珊 韓麗華	宋豐洲	陳靜容	顏來滿		
領域 召集人		張家瑜	吳秀媚	賴錦儀	蘇怡璇	賴蓮美	李韋賢	林蕙珊	陳亭蓉	陳靜容	吳晨茶	王勝平	許素綾
人數合 計		8	3	3	9	7	8	7	5	4	6	2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校長、四處主任、教學組長、年級課程召集人、學習領域召集人、家長代表、資訊、彈性代表、特殊需求代表。

1. 研擬各學習領域之課程構想建議書，並交由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召集人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內容包括各學習領域該年級上課節數、領域課程發展會議之建議…等。
2. 規劃各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內容包含：各領域之現況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之課程重點架構、課程目標、學校本位特色課程、實施策略。
3. 參與協調統整各學習領域之間的學習內容。
4. 分析所屬領域之出版社教材、作為選取教材之參考。
5. 所屬領域教師專業成長計畫。
6. 研擬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評鑑計畫。

### 三、研究與諮詢教師小組

1. 擬定課程研發計畫。
2. 擬定學校主題架構。
3. 支援研究之進行。
4. 整合校內外可利用之教學資源。
5. 協助各領域課程研發。

陸、本實施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